

2022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2013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平安中国建设置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全局中来谋划；同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维护国家安全。2016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就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体系，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2017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再次提出“建设平安中国”，并就新时代平安中国建设的目标任务进行了深入阐述，强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鲜明地提出“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2021年12月1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广东省平安建设条例》，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作为广东省首部关于平安建设的省级地方性法规，《广东省平安建设条例》针对广东平安建设的实际，在全面明确平安建设的主要任务和相关单位职责定位的同时，着重在夯实基础性制度和机制建设上下功夫，以问题导向强化重点防治，完善社会风险防控和矛盾纠纷化解的事前事中事后全程治理，对平安建设重点领域作出前瞻性制度安排，积极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

与，推动落实平安建设工作监督与责任机制，为在更高起点上推进平安建设提供更有权威、更可操作、更具针对性的制度保障。

2020年6月30日，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深圳经济特区平安建设条例》，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深圳经济特区平安建设条例》针对深圳平安建设实际，明确公安、司法行政、规划和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城管和综合执法等平安建设联动和协调工作机制成员单位（以下简称“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要求成员单位确定工作目标，明确工作任务、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切实落实目标管理责任、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114.69万元，全年未进行预算调整，均来自于财政拨款，实际到位资金114.6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平安建设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制作迎检督导检查宣传品、制作平安建设宣传品、印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工作手册、印制扫黑除恶行业治理公告、印制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公益海报、委托第三方开展2022年度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系列人物拍摄等工作。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单位平安建设工作经费严格按照《中共深圳市盐田区政法委员会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在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根据科室职责和事业发

展要求设定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并与预算同步报送；在经费审批方面，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其中：凡一次性支出不足1万元的日常经费，由经手人、证明人签字并写明开支的“项目名称”“支出用途”，由分管领导审核，报分管办公室工作的副书记签字予以报销；凡一次性开支1万元以上的经费提交政法委员会研究同意后，由经手人、证明人签字写明开支的“项目名称”“支出用途”，附会议记录复印件或会议纪要及经费请示报告，由分管领导审核，政法委书记委托常务副书记签字予以报销。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支出114.69万元，经费支出由责任科室提交会议议题，并列明申请金额、经费来源、项目概述等要素，审核及承付程序完备可溯，未发现未经审批即擅自付款或缺少相关票据的情况。

（三）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全区所有街道、社区、小区建设成为平安和谐街道、安全文明社区、安全文明小区，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管理得到明显加强，助力平安和谐盐田建设，护航盐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梅沙片区交通治安、社会治安突出问题等开展重点整治，组织各基层治保组织和群防群治力量加强案件高发区域和高发时段的巡逻防范，提升两级“平安易站”运行

管理水平，保证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稳中有降，营造良好治安环境。

为将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总目标落实到位，我单位投入、产出和效益指标框架对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细化量化，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如下所示：

表 1-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 1 次第三方民意测评，宣传提升平安建设“一感一度两率”	1 次	开展 1 次第三方民意测评，宣传提升平安建设“一感一度两率”
	质量指标	开展 2022 年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等系列宣传活动；协调、组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整治以及节假日梅沙治安、交通整治。确保 2021 年完成各项平安建设目标，指标体系综合分值不低于 90 分	≥90 分	开展 2022 年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等系列宣传活动；协调、组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整治以及节假日梅沙治安、交通整治。确保 2021 年完成各项平安建设目标，指标体系综合分值不低于 90 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充分依据项目预算完成实施和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持续下降；各街道安全感持续保持全市前列	长期	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持续下降；各街道安全感持续保持全市前列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全市民意测评中辖区居民安全感满意度保持全市前列	≥90%	在全市民意测评中辖区居民安全感满意度保持全市前列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全面分析我单位 2022 年度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使用效果、评判预期目标是否达成及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教训，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以期在未来年度加以改正，逐步优化项目运行模式，为今后完善同类工作的绩效管理提供参考意见，逐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我单位 2022 年度所有从平安建设工作经费列支的所有细项，含制作迎检督导检查宣传品、制作平安建设宣传品、印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工作手册、印制扫黑除恶行业治理公告、印制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公益海报、委托第三方开展 2022 年度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系列人物拍摄等工作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公开透明。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

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问题导向，注重质量。绩效评价全面深入挖掘、剖析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聚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实施效果。加强质量控制，确保评价实效。

强化应用、约束有力。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三）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在项目自评阶段发现该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存在未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与年度目标衔接不够紧密的情况，特结合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遵循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的绩效进行修改并形成评价指标体系，修改结果如下：

表 2-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	产出数量	开展第三方民意测评次数	1 次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制作数	1 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质量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扫黑除恶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时效	第三方民意测评完成及时率	100%
		各类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辖区居民扫黑除恶知晓率	≥90%
		辖区居民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	≥80%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	≥8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的援用方法具体如下：

比较法，指通过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指将影响投入和产出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的评价方法。

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延伸评价法，指通过调研其他与被评价单位无相关利益关系的单位或对多个同类对象在同等条件下的实施成本、效益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调查取证法，指在分析资料数据的基础上，通过走访、观察、座谈、资料检查、文献分析等，验证绩效项目的实现程度。

（五）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的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区财政局认可的其他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价小组

为保障本次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我单位抽调若干人员组建绩效自评小组，选派专人负责实施、组织撰写本次绩效自评报告，指定一名绩效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员作为报告审核人员。

2. 材料整理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各细分项目实施人员依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对各自负责的细分事项进行概况简述，绩效评价小组就项目概况简述汇总形成材料清单，各细分事项实施人员根据材料清单在 2 天内提交相应材料。绩效自评小组汇总我单位 2022 年度从平安建设工作经费列支的所有项目的材料，确保做到全覆盖，比对项目进度和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等内容，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材料予以反馈，通知相关细分事项实施人员予以补充完善。

3. 报告审核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报告撰写人待各项材料核对无误后，着手撰写我单位 2022 年度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报告。报告初稿完成后，交由绩效自评小组内相关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审核人员负责对报告中的资金支出情况、工作内容概括、文字表述等进行初审以形成审核意见，撰写人针对审核意见对报告初稿加以修改和订正，初稿修改完毕后交由自评小组组长复核，确认无误后形成定稿版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我单位评定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自我评价总得分为 97.56 分，评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表 3-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不够明确	3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产出	产出数量	开展第三方民意测评次数	1 次	1 次	3	3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1 次	3	3
		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1 次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1 次	3	3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制作数	1 批	1 批	3	3
	产出质量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75	3.75
		扫黑除恶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75	3.75
		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75	3.75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75	3.75
	产出时效	第三方民意测评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各类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3	3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辖区居民扫黑除恶知晓率	≥90%	87.80%	5	4.88
		辖区居民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	≥80%	74.93%	5	4.68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	≥80%	80.54%	5	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11%	5	5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要求，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重要部署，契合《广东省平安建设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平安建设条例》指明的平安建设发展方向，对于统筹“两个大

局”的战略高度、主动适应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积极意义。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区财政申请设立，经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后，由区财政局正式批复下达，支出预算详细、科学，项目设立手续、文件齐全、合规。项目立项已经过科学的事前评估，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本项目纳入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违背新《预算法》下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现象，不存在项目重复申请的情况。本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设有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指向明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我单位平安建设经费项目的预算支出内容、范围、方向等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合理匹配。本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我单位将本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但存在绩效指标过于冗长、不够细化量化的问题。如质量指标“开展 2022 年平

安建设、扫黑除恶等系列宣传活动；协调、组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整治以及节假日梅沙治安、交通整治；确保 2021 年完成各项平安建设目标，指标体系综合分值不低于 90 分”过于冗长，未明确考核重点，不利于绩效考核；如社会效益指标“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持续下降；各街道安全感持续保持全市前列”亦较为冗长，考核项有“110 形式治安警情率”和“街道安全感”两项，但仅对应“长期”一项未细化量化的年度指标值。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1 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按照《深圳经济特区平安建设条例》《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政府 关于创建平安建设示范区的决定》（深盐发〔2016〕4 号），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动因素进行科学论证，参照市场价格水平编制本项目预算，有效确保的预算金额与项目工作内容相匹配。本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我单位顺应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按照各科室各岗位的职责分工，紧扣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将项目经费支出的任务细分到部门、落实到个人，明确各项工作的完成时限，为后续具体业务的开展提供有力保障。本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本项目 2022 年度全年预算资金安排 114.69 万元，实际到位 114.6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4.6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本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 2022 年度实际到位资金 114.69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14.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项目资金拨付履行完整的审批流程，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为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我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制定《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内部控制工作手册》(以下简称《内控制度》)。《内控制度》涵盖《内部控制基本制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资产业务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及《内部监督与评价制度》，上述一系列制度均得到良好贯彻。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对项目实施进度实行双监管。一是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于 2022 年 8 月对项目实

施绩效跟踪监控，对资金支出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检查，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完成；二是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对深圳市盐田区圳兴设计广告部、深圳市如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木兰工艺美术部等机构制作的宣传展品质量进行评价，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合同款项。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开展第三方民意测评次数。该指标反映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第三方民意测评次数情况，年度指标值“1 次”，实际完成值“1 次”，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我单位为及时收集盐田区居民评价意见，分析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变化情况，挖掘影响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负面因素，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提升政法工作水平，特委托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第三方民意测评。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开展次数。该指标反映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次数情况，年度指标值“1 次”，实际完成值“1 次”，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开展次数。该指标反映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次数情况，年度指标值“1 次”，实际完成值“1 次”，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开展次数。该指标反映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情况，年度指标值“1 次”，实际完成值“1 次”，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我单位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巩固全国政法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治警的意见》以及省、市相关要求，在全区遴选一批政法战线的先进典型，持续营造学习英模、崇尚英模、争当英模的浓厚氛围。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制作数。该指标反映我单位 2022 年度制作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数量情况，年度指标值“1 批”，实际完成值“1 批”，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我单位制作一批生动形象、易读易懂的短视频，依托网络平台、电子屏幕、宣传栏、广播、讲座等载体，重点瞄准老年人群，通过面对面宣讲、入户宣传讲解的方式，筑牢老年人思想防线。

2. 产出质量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开展的平安建设宣传活动验收合格情况，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75 分，实际得分 3.75 分。

扫黑除恶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开展的扫黑除恶宣传活动验收合格情况，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75 分，实际得分 3.75 分。

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验收合格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开展的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验收合格情况，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75 分，实际得分 3.75 分。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验收合格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委托第三方公司制作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视频验收合格情况，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75 分，实际得分 3.75 分。

3. 产出时效

第三方民意测评完成及时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委托第三方开展民意测评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各类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各项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情况，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该指标反映我单位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成本控制是否达标，年度指标值“ $\leq 100\%$ ”，实际完成值“100%”，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辖区居民扫黑除恶知晓率。该指标反映辖区居民对盐田区开

展的扫黑除恶工作的知晓情况，年度指标值“ $\geq 90\%$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 2022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可得实际完成值为“87.80%”，未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4.88 分。

辖区居民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该指标反映辖区居民对盐田区开展的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的知晓情况，年度指标值“ $\geq 80\%$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 2022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可得实际完成值为“74.93%”，未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4.68 分。

辖区居民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该指标反映辖区居民对盐田区开展的平安建设工作的知晓情况，年度指标值“ $\geq 80\%$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 2022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可得实际完成值为“80.54%”，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该指标反映辖区居民对盐田区政法工作的满意度情况，年度指标值“ $\geq 95\%$ ”，根据《深圳市盐田区 2022 年度群众安全感与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报告》可得实际完成值“95.11%”，完成年初既定目标。本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项目效果

我单位聚焦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主线，认真落实防风险、保

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战疫情各项措施，深入开展反渗透反颠覆反恐怖斗争，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扎实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坚决防范各类安全风险隐患，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盐田区在由省委平安办、省公安厅联合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年度全省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中喜获佳绩，深圳市盐田区群众安全感、公安工作满意度在全省 139 个县（市、区）中位列第一，政法执法满意度位列全省第二。

（二）项目经验做法

一是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本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划》《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内控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项目资金、公开招标、合同签订等系列行为进行管理，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性及项目管理规范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项目预算编制合理，预算执行力度高。2022 年度，我单位“平安建设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14.69 万元，年中未进行预算调整，实际支出 114.69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表明本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测算依据充分且符合实际。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 年度，我单位平安建设工作成绩斐然，获得区委区政府高度评价，但仍存在有待改进之处，具体如下：

一是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如质量指标“开展 2022 年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等系列宣传活动；协调、组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整治以及节假日梅沙治安、交通整治；确保 2021 年完成各项平安建设目标，指标体系综合分值不低于 90 分”过于冗长，未明确考核重点，不利于绩效考核；如社会效益指标“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持续下降；各街道安全感持续保持全市前列”亦较为冗长，考核项有“110 形式治安警情率”和“街道安全感”两项，但仅对应“长期”一项未细化量化的年度指标值。导致该问题的原因为科室业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方法不够娴熟，且目前缺乏可参考的、契合度高的绩效指标体系，难以提炼出与资金量相匹配的项目可量化的“绩”与“效”。

二是辖区居民扫黑除恶知晓率有待提高。2022 年度，辖区受访群众的扫黑除恶知晓率为 87.80%，较 2021 年的 88.74%有些许下降，在 5 个街道中以中英街的扫黑除恶知晓率最低，仅为 82.69%，与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geq 90\%$ ”仍有较大距离。导致该问题的原因为 2022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开展次数大幅减少，所能采用的宣传形式和内容较为单一，尚未达到全方位、全覆盖、无死角的状态。

三是辖区居民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有待提高。2022 年度，辖区受访群众的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为 74.93%，有 21.78%的受访者对盐田区开展的养老反诈宣传工作认识较为模糊，有 3.29%的受访者则认为没有开展养老反诈宣传工作，在 5 个街道中以盐田街道的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仅为 70.18%，与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geq 80\%$ ”仍有较大距离。导致该问题的原

因为随着通信、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电信诈骗、非法集资、养老诈骗等新型违法犯罪呈职业化、团体化的发展态势，其成本低、收益高、易复制、难追查的特点对我单位开展养老发展宣传工作提出了更高的挑战。

七、有关建议

针对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的问题，我单位将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要求项目负责人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科学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

针对辖区居民扫黑除恶知晓率不高的问题，我单位将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意见》精神及广东省、深圳市工作部署，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瞄准二十四类打击重点，大力整治信息网络领域、自然资源领域、交通运输领域、工程建设领域、金融房贷领域、教育领域、医疗卫生领域及市场流通领域等八大行业，丰富扫黑除恶宣传形式和内容，鼓励鼓励社会各界和市民群众广泛参与扫黑除恶斗争，充分发挥社会公众监督作用，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针对辖区居民养老反诈宣传工作知晓率不高的问题，我单位将强化社会面反诈宣传氛围，发动各行业各部门力量进一步夯实预防工作。具体如下：一是充分发动政法系统内部力量不断扩大反诈宣传覆盖面，联络居委会和物业工作人员，利用社区LED显

示屏循环播放反诈宣传片，引用实际案例在社区微信群、物业微信群做反诈宣传，提高居民的反诈意识和防范能力。二是通过政企联动提高反诈宣传效率，通过反诈直播连线等警企联动的创新实践，用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反诈科普，增强广大群众的反诈意识与能力。三是聚焦重点群体、重点场所，提高宣传工作针对性，考虑在老年人较长出现的场合如公园、公交车等场合精准推广养老反诈知识，宣传形式上将养老反诈宣传口号、典型案例改编成反诈歌曲等老年人喜闻乐见的形式。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5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5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2分）。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5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1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15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4.56
		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合计得分： 97.56 等级为：优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